



乘風起舞·香港首個五年規劃解讀

封面專題

築牢金融安全 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競爭力

文 | 陳志華 香港證券及期貨專業總會會長

日前，行政長官李家超先生公布香港首份五年規劃及2026年施政報告，金融業界高度關注。報告以對接國家「十五五」規劃為主線，將金融置於「四中心、一高地」戰略的核心一環，明確支持香港鞏固提升國際金融中心地位。香港證券及期貨專業總會早前已就五年規劃及施政報告提交意見書，提出涵蓋現貨市場、資產管理、數字金融、綠色金融、伊斯蘭金融、商品期貨、合規反洗錢等多項建議。報告部分有採納，值得社會各界深入審視。



行政長官李家超九月十六日在立法會公布《香港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一個五年規劃（2026—2030年）》和發表《行政長官2026年施政報告》

報告強調強貨幣、強監管、金融安全、支持實體經濟發展、強市場深度、強大人才隊伍、強金融機構，這與國家金融強國建設一脈相承。香港作為全球唯一實行中英雙語普通話地區，資金自由流動，法治健全，必須在安全前提下發展。報告提出統籌發展與安全，完善反洗錢、數字資產監管、網絡安全，本會深表認同。惟合規成本高企，中小券商壓力日增。本會意見書提出引入「De Minimis」原則、精準監管、增設合規轉型專項資助，希望當局日後跟進，避免監管資源過度集中，削弱市場創新活力。

三大核心功能方面，香港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處理全球約八成離岸人民幣結算，報告將人民幣業務資金安排擴至5000億元，推出7天流動資金投標機制，推動國債期貨，並將人民幣櫃檯納入港股通。本會認為，

香港必須由「結算通道」升級為「定價中心」，完善離岸收益率曲線，豐富風險管理工具，爭取更多主權、機構及企業發行人。國際資產及財富管理中心方面，香港管理資產規模超過三十萬億港元，是亞洲最大國際資產管理中心。報告優化基金、家族辦公室稅制，推動房託基金納入互聯互通，本會支持，但OFC（Open-ended Fund Company，「開放式基金型公司」）資助上限、牌照費豁免安排應延續並優化，以吸引中小型基金及初創資管機構落戶。國際風險管理中心方面，香港要為持有人民幣資產的國際投資者提供風險對沖工具，打造「安全港」優勢。報告發展專屬自保、保險相連證券，本會歡迎，惟場外衍生品資本要求屬全球最高之列，應重新校準，以免業務外流。新增戰略方向是構建大宗商品交易生態圈。報告加速建立國



陳志華

際黃金交易市場，2027年首季啟用黃金中央清算及結算系統，港交所推出人民幣計價黃金期貨，LME倉庫擴容，並落實實物大宗商品交易半稅優惠。本會意見書提出鞏固實物交割基建、發展人民幣計價金屬期貨、簡化商品股指期貨收費，樂見報告部分回應。惟倉儲用地、物流通關、人才培訓仍須加力。香港可與前海、廣州期貨交易所錯位互補，爭取大宗商品定價話語權。

證券市場是香港金融核心，報告著墨不少。報告提出精簡招股章程披露、推動海外企業雙重主要上市及第二上市、將哈薩克交易所納入認可名單、檢討特專科技公司上市市信門檻、展開上市機制競爭第二階段諮詢、推出現貨市場「T+1」結算周期、以數碼港元支付衍生產品收市後交易、優化跨結算所保證金安排、擴大非現金抵押品種類、推出更多指數ETF及衍生產品、研究短周期股票期權及主題期貨、推動人民幣櫃檯納入港股通、鼓勵上市公司增設人民幣櫃檯、爭取房託基金納入互聯互通、取消強積金投資ETF總投資上限等。本會歡迎方向，但多項措施仍欠時間表及具體配套。本會意見書倡議T+1必須盡快落實，並配合適度減低交易稅，以降低交易成本、提升資本周轉及國際競爭力。市場數據最低月費對中小及外地券商構成不合理門檻，本會要求全面檢討，回歸按量計費，輔以預付額度，讓規模不同機構公平競爭。反壟斷方面，大型互聯網券商以零佣金、免平台費等掠奪性定價擠壓本地中小券商，本會促請政府介入研究，制定防價格壟斷指引。中小券商牌照年費、港交所終端機使用費、網絡安全升級資助、從業員新型技能培訓，

報告未見具體著墨，本會將繼續爭取。

上市制度方面，本會建議設立「海外公司上市專線」、優化香港預托證券審批、爭取合資格在港上市外國企業納入港股通綠色通道、吸引中概股回流、改革GEM板塊及設立「綠色科技成長板」，並容許退市公司進入場外交易市場。股票期權覆蓋率不足6%，遠低於美國，本會要求建立快速納入機制，將交投活躍及具波幅股票納入期權系列。減股票印花稅、無紙證券市場、股權高度集中警示、強積金股票借出賣空披露與收益分配，均屬本會長期訴求。報告提出優化強積金制度，惟證券借貸透明度、費用上限及系統性風險評估仍未觸及，本會促請政府正視。

支持實體經濟方面，報告推「金融+」策略，涵蓋科技、貿易、綠色、知識產權、航運、民生。本會意見書提出企業出海全周期融資平台、知識產權證券化、綠色金融、伊斯蘭金融。報告成立內地企業出海專班、大宗商品交易聯合工作組、綠色股票認證，方向正確。惟伊斯蘭金融著墨不足，本會希望盡快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，制訂3至5年行動路線圖，將伊斯蘭債券與北部都會區基建結合，開拓中東及東南亞資金。

強金融機構與人才方面，報告支持券商增資、吸引國際金融機構設立區域總部、優化人才清單、放寬高才通續簽。本會認為中小券商是市場多元基石，必須維護公平競爭。數字金融與綠色金融方面，報告完善虛擬資產發牌、穩定幣、代幣化債券、數字資產平台。本會意見書提出DLT（分布式分類賬技術）法律框架、第三類個

人財產、智能合約安全指引，報告有進展但法律確定性仍待加強。綠色金融方面，報告推ISSB（國際永續準則理事會，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）準則、綠色股票認證、Core Climate跨境碳交易，本會希望分類目錄互認、轉型金融、碳市場聯通，並將碳信用納入抵押品框架。

客觀而言，報告回應業界部分訴求，如T+1、黃金清算、人民幣櫃檯、數字資產、綠色金融，但證券市場仍有不足：T+1未給明確時間表，交易稅未減，市場數據最低月費未取消，伊斯蘭金融無具體措施，強積金股票借出賣空未檢討，港元聯繫匯率改革未納入研究，De Minimis未採納。本會理解改革需時，但中小券商生存空間收窄，市場集中度上升，必須正視。未來，本會將與政府、金管局、證監會、港交所跟進多項議題，包括T+1結算及交易稅減免、市場數據收費按量計費、反壟斷與公平競爭、伊斯蘭金融路線圖、大宗商品實物交割基建、合規成本資助與De Minimis、資產管理OFC資助與稅務、數字資產法律框架、綠色金融標準、證券市場上市改革、股票期權、GEM、強積金改革，以及人才培訓。本會樂意提供專業意見，確保政策落地。

香港對接「十五五」，金融是重要的組成部分，強貨幣、強監管、金融安全、實體經濟、市場深度、人才、機構，缺一不可。本會支持政府鞏固國際金融中心地位，把握國家機遇，讓香港在變局中開新篇。



掃描閱讀原文